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责任处室	权责清单事项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依据	检查时间	检查主体
1	信用处	对经营主体登记事项的检查	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现场检查	1.《公司法》 2.《个人独资企业法》 3.《合伙企业法》 4.《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 5.《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 6.《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实施办法》 7.《外商投资合伙企业登记管理规定》 8.《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条例》	4月-12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			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		
			经营（驻在）期限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		
			经营（业务）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（业务）项目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		
			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或驻在场所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		
			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	《国务院关于印发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》明确的暂不实行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的行业企业				
			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任职情况的检查	企业				
			法定代表人、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	企业				
2	信用处	对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公示信息的监督检查	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现场检查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	1.《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》 2.《企业公示信息抽查办法》 3.《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管理办法》 4.《个体工商户年度报告办法》 5.《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度报告公示办法》	4月-12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			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	企业				

序号	责任处室	权责清单事项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依据	检查时间	检查主体
3	价监竞争局	对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	对经营者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	普通民办本科高校	现场检查	1.《价格法》 2.《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》 3.《明码标价和禁止价格欺诈规定》 4.《山东省服务价格管理办法》 5.《山东省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办法》	3月-10月	省级市场监管部门
				省（部）属公立医疗机构			4月-12月	省级市场监管部门
4	价监竞争局	对行政性、事业性收费的监督检查	对国家行政机关、国家授权行使行政职能的单位、事业单位收费情况的检查	普通公办本科高校	现场检查	《山东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条例》	3月-10月	省级市场监管部门
5	价监竞争局	对直销活动的监督检查	对直销企业及其直销活动的监督检查	省内注册的直销企业总公司	现场检查	1.《直销管理条例》 2.《直销企业信息报备、披露管理办法》	3月-10月	省、市级市场监管部门
6	价监竞争局	对粮食经营活动中的扰乱市场秩序行为、违法交易行为以及价格违法行为进行监督检查	对粮食经营者价格活动的检查	国有粮食企业和基层粮库	现场检查	1.《价格法》 2.《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》 3.《粮食流通条例》	3月-11月	省、市级市场监管部门
7	网监处	对拍卖活动的监督检查	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	现场检查	1.《拍卖法》 2.《拍卖监督管理办法》	3月-10月	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8	网监处	对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交易行为按职责分工进行监督检查	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	现场检查	《野生动物保护法》	3月-10月	
9	网监处	对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监督检查	电子商务经营者经营行为的检查	电子商务经营者	现场检查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	《电子商务法》	3月-10月	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			直播间运营者、直播营销人员服务机构经营行为的检查	直播间运营者、直播营销人员服务机构		《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》	3月-10月	
10	网监处	对二手车市场的监督检查	对二手车市场的监督	企业	现场检查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	《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》	3月-11月	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11	网监处	对相关旅游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	对旅行社相关旅游经营行为的检查	企业	现场检查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	1.《旅游法》 2.《旅行社条例》	3月-11月	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
序号	责任处室	权责清单事项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依据	检查时间	检查主体
12	网监处	对合同行为的监督	对利用合同不公平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	现场检查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	《合同行政监督管理办法》	3月-11月	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13	广告处	广告的监督检查	广告经营者、广告发布者建立、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、审核、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	广告经营主体（企业、个体工商户）	现场检查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	《广告法》	4月-11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			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的审查批准情况的检查	已取得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批文的企业	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 3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》 4.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》 5.《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》	4月-11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14	质量监督处	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产品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	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监督检查	工业产品获证生产企业	现场检查	1.《产品质量法》 2.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》 3.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》 4.《工业产品生产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	3月-12月	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			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监督检查	食品相关产品获证生产企业		1.《食品安全法》 2.《产品质量法》 3.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》 4.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》 5.《工业产品生产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 6.《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	3月-12月	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15	质量监督处	对棉花、茧丝、毛绒、麻类纤维及纤维制品实施监督检查	棉花等纤维质量监督检查	棉花等纤维经营者	现场检查	1.《棉花质量监督管理条例》 2.《纤维制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》	3月-12月	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
序号	责任处室	权责清单事项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依据	检查时间	检查主体
16	计量处	对制造、修理、销售、进口和使用计量器具，以及计量检定等相关计量活动的监督检查（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的监督管理）	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抽查	医疗卫生机构	现场检查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》 2.《节约能源法》 3.《计量标准考核办法》 4.《集贸市场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 5.《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 6.《眼镜制配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 7.《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	3月-12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				使用安全防护工作计量器具的企业			3月-12月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				加油站，眼镜制配场所，集贸市场，供水供电供气等重点领域			3月-12月	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			型式批准监督抽查	省内获得水表、动态汽车衡等型式批准证书的生产企业	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》 2.《计量法实施细则》 3.《计量器具新产品管理办法》 4.《进口计量器具监督管理办法》	3月-12月	省级市场监管部门委托技术机构
			标准物质监督抽查	标准物质研制生产机构	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》 2.《标准物质管理办法》	3月-12月	省级市场监管部门
17	计量处	对能源计量进行监督管理	能效水效标识计量监督抽查	省内应实行能效水效标识管理产品的企业	现场检查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	1.《节约能源法》 2.《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 3.《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》 4.《水效标识管理办法》	3月-12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			能源计量审查	省内重点用能单位		1.《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 2.《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审查规范》 3.《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》	3月-12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18	计量处	对商品量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以及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的监督检查	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监督抽查	省内定量包装商品企业	现场检查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	1.《计量法》第十八条 2.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	3月-12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			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抽查	省内综合类报纸、定量包装商品企业、集贸市场等		1.《计量法》第十八条。 2.《全面推行我国法定计量单位的意见》 3.《非法定计量单位限制使用管理办法》	3月-12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
序号	责任处室	权责清单事项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依据	检查时间	检查主体
19	计量处	对计量技术机构的监督管理	计量检定机构监督抽查	省内计量检定机构	现场检查	1.《计量法》 2.《计量法实施细则》 3.《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管理办法》 4.《计量授权管理办法》 5.《专业计量站管理办法》 6.《注册计量师注册管理规定》	3月-12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20	标准化处	对团体标准的监督检查	团体标准技术要求是否低于强制性国家标准；团体标准内容是否做到技术上先进、经济上合理；团体标准编号是否符合规定	团体标准	非现场检查	1.《标准化法》 2.《山东省标准化条例》 3.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	3月-11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21	标准化处	对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的监督检查	企业是否履行生产产品或提供服务执行标准的自我声明公开义务；生产产品或者提供服务执行标准信息的时效性是否符合规定；生产产品或提供服务执行标准的编号和名称是否符合规范；企业标准的技术要求是否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要求；企业标准的指标及对应方法是否符合规定	企业	非现场检查	1.《标准化法》 2.《山东省标准化条例》	3月-11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22	认证认可处	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	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	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等	1.《认证认可条例》 2.《计量法》 3.《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局第39号令） 4.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》（2021年修订版,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63号令)	4月-11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
序号	责任处室	权责清单事项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依据	检查时间	检查主体
23	认证认可处	对认证活动监督检查	自愿性认证活动监督检查	认证机构、获证组织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等	1.《认证认可条例》 2.《认证机构管理办法》 3.《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》 4.《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》	4月-11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（根据市场监管总局授权及其计划实施）
			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监督检查	认证机构、获证组织		1.《认证认可条例》 2.《认证机构管理办法》 3.《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》 4.《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》 5.《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管理办法》	4月-11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（根据市场监管总局授权及其计划实施）
24	知识产权保护处	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	专利证书、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现场检查	1.《专利法》 2.《专利法实施细则》 3.《山东省专利条例》	4月-12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			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		
			假冒专利行为提供便利条件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		
25	知识产权保护处	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	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现场检查	1.《商标法》 2.《商标法实施条例》 3.《集体商标、证明商标注册和管理规定》 4.《商标印制管理办法》 5.《特殊标志管理条例》	4月-12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
			集体商标、证明商标（含地理标志）使用行为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		
			商标印制行为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			
26	知识产权保护处	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行为的检查	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行为	经核准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企业	现场检查	1.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办法》 2.《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	4月-12月	省、市、县级市场监管部门